

证券简称:荣华实业 证券代码:600311 公告编号:2007-026

甘肃荣华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所持股权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知,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武威荣华工贸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6942万股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86%)因借款合同纠纷涉讼事项被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继续轮候冻结,冻结期限从2007年7月16日至2008年1月15日。

特此公告。

甘肃荣华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7月18日

证券简称:江西铜业 证券代码:600362 公告编号:临2007-018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家调整有关资源税适用标准 将对公司产生影响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近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关于调整铅锌矿石等税目资源税适用税额标准的通知》(财税[2007]100号),宣布自2007年8月1日起,对铅锌矿石、铜矿石和钨矿石三种矿产品资源税适用税额标准作适当调整,其中铜矿石单位税额标准:一等矿山调整为每吨7元;二等矿山调整为每吨6.5元;三等矿山调整为每吨6元;四等矿山调整为每吨5.5元;五等矿山调整为每吨5元。根据该调整标准,经本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本公司2007年度将因此比原标准增加应缴税款约7125万元人民币。

特此公告。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七月十八日

证券简称:同方股份 股票代码:600100 编号:临2007-026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上半年业绩预增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6月30日

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公司2007年上半年实现净利润可能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50%以上。

2、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是否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否

3、上年同期(2006年1月1日至2006年6月30日)业绩

1、净利润:84,617,555.41元

2、每股收益:0.147元

3、业绩预增原因说明

公司应用信息、数字电视、能源环境产业业务收入、利润在2007年上半年较上年同期相比实现较大幅度的增长。

4、其他说明

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2007年中期报告中进行详细披露。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7月19日

股票简称:海立股份(A股) 海立B股(B股) 股票代码:600619(A股) 900910(B股) 编号:临2007-017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07年8月3日(星期五)下午1:30时开始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青松城(东安路8号)

●会议方式:现场方式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定召集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会议召开时间:2007年8月3日(星期五)下午1:30时开始;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青松城(东安路8号)

会议方式:现场方式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审议事项

收购青岛三洋电机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将于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五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3、会议出席对象

(1)2007年7月20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A股股东和2007年7月25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B股股东(股权登记日为7月20日)均有权出席会议,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

(3)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4)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4、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①个人股东持股东本人账户卡、身份证件办理登记并领取出席通知;凡委

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同时持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

②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单位授权委托书(原件)、

出席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

③不能前来办理登记的股东可于2007年8月2日16:00时以前以信函(以到达地邮戳为准)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登记材料应包括上述1、(1)

(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及通讯所需的具体联系方式。现场会议时办理出席会议登记和会议资料。

(2)登记时间:2007年7月27日9:30-16:00

(3)登记地点:上海市长阳路2555号

5、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不发礼品,与会人士食宿交通自理。

(2)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上海市浦东金桥出口加工区宁桥路888号

邮编:201206

传真:(021)50326960

电话:(021)58547777*7105

联系人:许捷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7月19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会议审议事项行使

如下表决权:

1、对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中审议事项投赞成票□;

2、对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中审议事项投反对票□;

3、对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中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4、对可能纳入议程的临时提案 □有 / □无表决权;

5、未作具体指示的事项,代理人□可以/□不可以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并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企业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本授权委托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至本次会议结束终止。

注: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相应"□"中用√明确表示;本授权委托书打印件和复印件均有效。

证券代码:600819 证券简称:耀皮玻璃 编号:临2007-018

900918 耀皮B股

上海耀华皮尔金顿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询问公司管理层、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有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2、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状况正常,未发生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3、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和网站,本公司发布的信

息以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

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耀华皮尔金顿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7月19日

证券代码:600875 证券简称:东方电机 编号:临2007-018

股票简称:东方电机 编号:临2007-018

东方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A股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00元(含税)

税后每10股现金红利人民币1.80元

股权登记日:2007年7月24日

除息日:2007年7月25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7年7月31日

一、东方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2006年度末期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07年7月3日召开的2006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红派息方案:

提取法定公积金人民币74,776,015.96元,向本公司A股股东及于二

零零七年五月十一日名列本公司股东名册之H股股东派发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为每股现金股利人民币0.20元(A股含税)

共计人民币90,000,000.00元,余下未分配利润人民币656,122,666.08元结转2007年度。

三、分红派息具体实施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07年7月24日

2、除息日:2007年7月25日

3、现金红利发放日:2007年7月31日

四、分派对象:

截止2007年7月24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

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A股股东。

五、分红派息的实施办法:

1、持有本公司A股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证券

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

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

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本公司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中国东方电气集团公司的本次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发放。

3、持有本公司H股的股东红利发放不适用本公司。

六、有关查询事项:

咨询地址:东方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838-2409358/2410190

联系传真:0838-2402125

七、备查文件:

本公司2006年度股东年会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东方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7月19日

证券代码:600075 证券简称:武昌鱼 编号:临2007-024号

股票简称